

股票代码：000999

股票简称：华润三九

编号：2022—072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与延期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支付现金的方式向昆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药集团”）的控股股东华立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医药”）和华立医药的一致行动人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集团”）购买其持有的昆药集团 28%股份（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2 年第七次董事会会议及 2022 年第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并履行了相应信息披露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刊登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032、033）。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披露后，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6 月 8 日、7 月 8 日、8 月 6 日、9 月 5 日、10 月 1 日和 10 月 29 日披露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044、051、057、065、070），于 2022 年 7 月 8 日披露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3），

并于 2022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与延期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9）。

二、申请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与延期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原因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基准日为 2022 年 4 月 30 日，审计报告财务资料有效期截止日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中介机构推进相关尽职调查和审计工作的时候，由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以下简称“新冠疫情”），交易进程推进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具体如下：

1. 标的公司主要办公地点位于云南省昆明境内，该城市 2022 年下半年新增多例新冠疫情病例，由于疫情管控影响，对中介机构现场办公产生了较大阻碍，对重组工作的正常推进产生了不利影响；

2. 标的公司客户和供应商分布在全国各地，包括云南、上海、湖北和西藏等地，受部分客户和供应商所在地区不同程度的疫情管控影响，中介机构的询证函、现场走访等事项一定程度滞后，导致中介机构正常推进审计、尽职调查工作相应受到影响；

3. 本项目涉及相关管理机构出具证明和审批程序，由于疫情防控等因素对于公司向有关机构报送审批材料、现场沟通等造成了一定程度的不便，导致审批进程有所影响。

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银保监会证监会外汇局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防控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通知》之相关规定：“（二十一）适当放宽资本市场相关业务办理时限。适当延长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行政许可财务资料有效期和重组预案披露后发布召开股东大会通知的时限。如因受疫情影响确实不能按期更新财务资料或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司可在充分披露疫情对本次重组的具体影响后，申请财务资料有效期延长或股东大会通知时间延期 1 个月，最多可申请延期 3 次……”。

根据上述规则，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将相

关财务数据有效期截止日延长至 2022 年 11 月 30 日。本次申请在前次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到期后，将相关财务数据有效期再次延长 1 个月，即有效期截止日由 2022 年 11 月 30 日延期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同时，对应的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相应延期。

三、本次申请财务数据有效期延期与延期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对公司本次交易的影响

1. 标的公司会计基础规范、营业状况稳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生重大变动。

2. 本次申请财务资料有效期再次延长与延期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公司将积极与各中介机构落实相关工作，积极推进本次交易有序进行。

3.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润三九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